**2019年秋季学期“知识产权”期末考试考场安排的通知**

“知识产权”期末考试定于**2020年1月6日（周一）下午15:00——17:00在东校区第一教学楼**进行，现将具体考场安排通知如下：

考试课程：知识产权

考试时间：**2020年1月6日（周一）下午15:00——17:00**

考场安排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课序号 | 选课人数 | 考试教室 |
| 1 | 100 | DQ216、DQ 402 |
| 2 | 166 | DQ402、DQ 408、DQ 414 |
| 3 | 172 | DQ104、DQ 105、DQ 106 |
| 4 | 189 | DQ103、DQ 203、DQ 210 |
| 5 | 178 | DQ302、DQ 303、DQ 308 |
| 6 | 179 | DQ305、DQ 309、DQ 314 |

**重要事项**：

1、考生考场准确位置详见附件“2019年秋季学期‘知识产权’期末考试考场安排”。考前参加考试的学生需认真查阅考试通知附件中的“2019年秋季学期‘知识产权’期末考试考场安排”，记住自己所在的考场及座位号。

2、请参加考试的学生按监考老师的安排按座号就座，必须同时携带研究生证（或一卡通、学生证、旁听证）和身份证按时参加考试，证件不全者需到学院研究生科开具证明，否则不得参加考试。考试期间，考生须遵守考场纪律。

3、“知识产权”的考试方式为“**半开卷考试**”，**学生可以带纸质版的课件和法条，但是，不允许将书本、电子设备等带入考场**。

**特别注意：允许留学生携带英文或法文的法条和课件参加考试。**

4、考试期间，考场内安装摄像装置监控考试全过程。

5、请各学院安排监考人员，并于12月30日（周一）前报研究生院培养办。

**电子学院1人， DQ203——各1人；**

**计算机学院3人，DQ210、DQ103、DQ302——1人；**

**经管学院2人， DQ308、DQ303——各1人；**

**运输学院3人， DQ309、DQ314、DQ305——各1人；**

**土建学院2人， DQ104、DQ105——各1人；**

**机电学院2人， DQ106、DQ216——1人；**

**电气学院2人， DQ402、DQ408——各1人；**

**软件学院1人， DQ414——1人；**

**法学院16人，每考场1人，均为主考老师。**

6、请学院通知监考老师，**务必提前十五分钟（14:45）到达考场**，考试前在黑板上写明座位顺序，将“2019年秋季学期‘知识产权’期末考试考场安排”张贴在教室门口，并安排学生按座号就座，认真核对学生有效证件，并在考试安排表备注栏做是否参加考试标记，做好考场记录。

7、开考前，监考老师须将“研究生课程考试特别提示”的内容书写在黑板上。

8、请开课学院为每一个考场的主监考老师打印两份考生名单（即，邮件附件中的“考场安排”（已排好版），一份门口张贴方便考生查询，一份用于考生签到）、一份“研究生课程考试考场情况登记表”和一份“研究生课程考试特别提示”。

研究生院培养办

2019-12-26